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行权 价格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行权价格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2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4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激励计划已履行审批程序

（一）《2022年激励计划》已履行审批程序

1、2022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激励计划拟向2,254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824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9.60元/股；拟向1,059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669万份股票期权，授予价格为39.19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2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的议案》，本激励计划拟向 2,254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824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9.60 元/股；拟向 1,059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669 万份股票期权，授予价格为 39.19 元/份。

3、2022 年 1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 月 30 日，公司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 年 2 月 7 日，公司对《监事会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进行披露。

4、2022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2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中，6 名激励对象因为离职或个人原因放弃本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0.6 万股，10 名激励对象因为离职或个人原因放弃本激励计划所授予的股票期权 2 万份，因此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和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总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2,254 人调整为 2,248 人，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 824 万股调整为 823.4 万股，授予价格不变。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059 人调整为 1,049 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 1,669 万份调整为 1,667 万份，行权价格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2022 年 2 月 21 日，公司完成了 2022 年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

6、2022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91名（其中一名激励对象同时拥有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75人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8.1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17人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20.0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已于2022年5月5日完成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7、2022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284名（其中1名激励对象同时拥有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228人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88.6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57人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09.6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已于2022年11月3日完成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8、2022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由19.60元/股调整为19.53元/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含预留部分）由39.19元/份调整为39.12元/份。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以2022年12月2日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和股票期权预留授权日，向符合条件的37名激励对象授予35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向符合条件的3名激励对象授予5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

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 2022 年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的登记工作。

9、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 387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263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86.40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124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39.60 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完成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10、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19.53 元/股调整为 19.45 元/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39.12 元/份调整为 39.04 元/份。公司将对共计 2,532 名（其中五名激励对象同时拥有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1,686 名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220.27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851 名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448.25 万份。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完成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11、2024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 95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61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15.05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34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30.52 万份。公司独

立董事专门会议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完成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12、2024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行权价格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的议案》等议案。鉴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19.45 元/股调整为 19.33 元/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39.04 元/份调整为 38.92 元/份。

13、2024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 56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29 名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5.95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27 名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4.85 万份。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完成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14、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行权期的归属/行权名单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行权期的归属/行权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5、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 25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

已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完成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16、2025 年 2 月 1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 374.37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已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完成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17、2025 年 7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行权价格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的议案》等议案。鉴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19.33 元/股调整为 19.18 元/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38.92 元/份调整为 38.77 元/份。

（二）《2024 年激励计划》已履行审批程序

1、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本激励计划拟向 73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60.1258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6.90 元/股。

2、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本激励计划拟向 73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60.1258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6.90 元/股。

3、2024 年 4 月 26 日至 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对《监事会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进行披

露。

4、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4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行权价格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2024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6.90元/股调整为6.78元/股。鉴于公司《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中，4名激励对象因为离职或个人原因放弃本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0.8万股，因此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和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由730人调整为726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1,460.1258万股调整为1,459.3258万股，授予价格与上述调整后价格一致。监事会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6、2025年7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行权价格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2024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6.78元/股调整为6.63元/股。鉴于公司《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中，36名激

励对象因为离职或因个人原因放弃本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41.40 万股，因此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 41.4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690 名，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07.9629 万股，监事会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调整情况

（一）因权益分派涉及的调整

1、调整事由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了《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1,845,806,346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14,601,258 股后 1,831,205,0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披露的激励计划相关规定，若在草案公告日至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或股票期权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2、调整方式

（1）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

派息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 1。

（2）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

派息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 1。

3、调整结果

根据上述，本次调整后的授予价格及行权价格如下：

（1）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授予价格及行权价格如下：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调整后的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 $=P_0-V=19.33-0.15=19.18$ 元/股

股票期权调整后的行权价格（含预留部分） $=P_0-V=38.92-0.15=38.77$ 元/份

（2）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P_0-V=6.78-0.15=6.63$ 元/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2 年激励计划》、《2024 年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2022 年激励计划》、《2024 年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行权价格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安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激励计划》、《2024 年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并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事项的法律意见书》、《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授予价格、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就《2022 年激励计划》、《2024 年激励计划》的本次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4、《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授予价格、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 日